

应用技术型系列教材

财经大类 专业核心课

(第2版)

经济法

Jingjifa

杜鹏程 陆明 主编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集团
BEIJING NORMAL UNIVERSITY PUBLISHING GROUP
安徽大学出版社

高等学校工商管理类专业系列规划教材
安徽省省级精品课程教材

经 济 法 (第 2 版)

主 编 杜鹏程 陆 明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集团

BEIJING NORMAL UNIVERSITY PUBLISHING GROUP

安徽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经济法/杜鹏程,陆明主编.—2版.—合肥:安徽大学出版社,2015.8

高等学校规划教材

ISBN 978-7-5664-0923-2

I. ①经… II. ①杜… ②陆… III. ①经济法—中国—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D922.2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089844 号

经济法(第2版)

杜鹏程 陆明 主编

出版发行: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集团
安徽大学出版社
(安徽省合肥市肥西路3号 邮编 230039)
www.bnupg.com.cn
www.ahupress.com.cn

印 刷: 合肥现代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184mm×260mm
印 张: 30.75
字 数: 707千字
版 次: 2015年8月第2版
印 次: 2015年8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39.00元
ISBN 978-7-5664-0923-2

策划编辑:马晓波
责任编辑:马晓波
责任校对:程中业

装帧设计:李 军
美术编辑:李 军
责任印制:陈 如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反盗版、侵权举报电话:0551-65106311

外埠邮购电话:0551-65107716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印制管理部联系调换。

印制管理部电话:0551-65106311

《经济法》(第2版)

编委会

主 编 杜鹏程 陆 明

参编人员 (以姓氏笔画为序)

卞 莉 陆 明 李 洁

李玮玮 严 海 陈小琼

张云燕 汪张林 杜鹏程

杜蓓蕾 胡小明

序

人类社会进入 21 世纪以后,经济全球化的进程不断加快,国内外市场竞争日趋激烈,企业生存和发展的环境发生了巨大变化,传统工业经济时代的管理模式和管理观念正面临着许多新的挑战。在我国,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逐步深入,市场经济体制正处于不断完善之中,市场经济健康发展所依赖的法律秩序逐步建立起来,法制观念逐渐深入人心,与企业经营管理活动有关的经济法律制度对企业的经营管理工作产生了越来越重要的影响,这就要求企业经营者不仅要掌握经营管理方面的专门性知识,还要熟悉相关的经济法律法规知识,不断增强法制观念,做到诚信经营,守法经营。只有这样,才能使企业在激烈的国内外市场竞争中立于不败之地,赢得持久的竞争优势,拥有良好的业绩表现和社会形象。

改革开放以来,为了适应经济社会发展和法制建设的需要,我国高校工商管理类专业广泛开设了经济法课程,并普遍把经济法课程作为专业基础课程和专业主干课程。但关于工商管理类专业的经济法课程的教学内容体系如何设计,可谓是“仁者见仁,智者见智”,至今没有形成一个统一的认识,不仅不同的学校、不同的教师在教学内容安排上有所不同,而且不同的出版社出版的教材在内容编排上也有很大差异。

由杜鹏程、陆明主编的这本《经济法》教材,按照工商管理类专业人才培养目标的基本要求,围绕企业日常经营管理活动的实际需要,从实际应用的角度,对企业经营管理过程中可能遇到的经济法律问题归纳和整理,重点阐述了与企业组织及其行为有关的经济法律制度,其具体内容涉及个人独资企业法、合伙企业法、国有企业法、公司法、外商投资企业法、企业破产法、合同法、劳动合同法、商标法、专利法、证券法、票据法、反不正当竞争法、反垄断法、产品质量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财政法、税收法、银行法、会计法、审计法、统计法、仲裁法、民事诉讼法等。既包括了经济组织法,也包括了经济行为法;既包括了宏观调控法,也包括了市场管理法与市场监督管理法,还包括了经济仲裁和经济诉讼法律制度。内容既充实全面,又突出了重点。这些内容安排,并没有拘泥于传统的法律部门的划分,既包括了传统意义上的经济法和商法的部分内容,也包括了民法和知识产权法的部分内容,力求尝试建立一个适合企业经营者实际需要的经济法律知识体系。

该书在体例编排上,每章都归纳出了读者需要学习和掌握的重点内容,较好地反映了近些年来我国最新制定和修订的有关经济法律法规的主要规定,详细地列出了需要重点阅读的法律文献,以方便读者了解和掌握更多的内容和信息。书中还收集和整理了一些典型案例,帮助读者理解和掌握比较重要的经济法律知识要点。

安徽大学在工商管理类专业较早地开设了“经济法”课程。多年来,其经济法课程教学团队的任课教师积极探索适应工商管理类专业人才培养目标要求和企业经营管理实际需要的经济法课程教学内容的改革,较好地解决了长期以来分属于法专业的经济法和非法专业的经济法教学内容安排上存在的冲突和矛盾,取得了良好的教学效果。由工商管理学院杜鹏程、陆明主持建设的经济法课程还先后被评为安徽大学校级精品课程和安徽省省级精品课程。在他们主持编写、由省内部分高校工商管理类专业经济法课程任课教师参与编写的《经济法》一书出版之际,他们将书稿送给我评阅,并邀我写序。我认为该书在内容设计和体例编排上,在更好地适应工商管理类专业经济法课程教学需要方面,是一项积极而有益的探索,也反映了作者们对我国经济法律制度最新进展的研究心得和成果;同时,本书对公司企业经营管理学习经济法律知识,也不失为一本比较可靠的参考教材,为此特为之作序。

王源扩

2010年2月于安徽大学

第2版前言

在《经济法》一书于2010年8月由北京师范大学出版集团安徽大学出版社出版后,由于其体例编排和内容编写更加契合工商管理类专业人才培养目标的需求,更加贴近工商管理类专业《经济法》课程的实际教学需要,所以颇受工商管理类专业以及经济类专业和其他相关专业师生们的好评。

近些年来,随着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逐步深化和社会主义法制建设的逐步深入,经济法制建设也逐步得以加强。2012年11月召开的党的十八大,在党的十六大、十七大基础上,将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提到了一个新的战略高度,对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作了重要部署。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2014年10月召开的十八届四中全会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该《决定》指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本质上是法治经济,要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必须以保护产权、维护契约、统一市场、平等交换、公平竞争、有效监管为基本导向,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法律制度”。

在《经济法》一书于2010年8月出版之后,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全面深化和依法治国进程的加快推进,立法部门对有关经济法律法规又进行了新一轮较大范围的制定、修订和修正,其中涉及《经济法》(第1版)中有关经济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和部门规章的包括(按照《经济法》第1版中的章节顺序,时间截至2015年5月):

(1)《个人独资企业登记管理办法》,2014年2月20日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进行修订;

(2)《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登记管理办法》,根据2014年2月19日《国务院关于废止和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进行修改;

(3)《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转换经营机制条例》,根据2011年1月8日《国务院关于废止和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进行修订;

(4)《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根据2013年12月28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等七部法律的决定》进行第三次修正;

(5)《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若干问题的规定(三)》,2010

年12月6日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第1504次会议通过；

(6)《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根据2014年2月19日《国务院关于废止和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进行修订；

(7)《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5月28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进行修订；

(8)《注册资本登记制度改革方案》，2014年2月7日国务院发布；

(9)《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2014年8月7日国务院公布；

(10)《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实施条例》，根据2014年2月19日《国务院关于废止和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进行修改；

(11)《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实施细则》，根据2014年2月19日《国务院关于废止和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进行修改；

(12)《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企业法实施细则》，根据2014年2月19日《国务院关于废止和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进行修改；

(13)《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经国务院批准，2011年12月24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商务部发布；

(14)《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若干问题的规定(一)》，2011年9月9日最高人民法院公布；

(15)《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若干问题的规定(二)》，2013年9月5日最高人民法院公布；

(16)《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根据2012年12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的《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的决定》进行修正；

(17)《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根据2013年8月30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的决定》进行第三次修正；

(18)《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实施条例》，2014年4月29日国务院进行修订；

(19)《商标评审规则》，2014年5月28日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进行第三次修订；

(20)《驰名商标认定和保护规定》，2014年7月3日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进行修订；

(21)《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专利纠纷案件适用法律问题的若干规定》，根据2013年2月25日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第1570次会议通过的《关于修改〈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专利纠纷案件适用法律问题的若干规定〉的决定》进行修改；

(22)《专利代理管理办法》，根据2011年3月28日《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修改〈专利代理管理办法〉的决定》进行修改；

(23)《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根据2013年6月29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等十二部法律的决定》进行第二次修正，根据2014年8月31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等五部法律的决定》进行第三次修正；

(24)《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2012年12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进行修订；

(25)《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根据2014年10月23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于修改〈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决定》进行修订；

(26)《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根据2013年10月25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的决定》第二次修正；

(27)《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1994年3月22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根据2014年8月31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的决定》修正。

(28)《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根据2014年8月31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等五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29)《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根据2011年10月28日财政部《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营业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的决定》进行修订；

(30)《中华人民共和国营业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根据2011年10月28日财政部《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营业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的决定》进行修订；

(31)《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增值税暂行条例》，根据2011年1月8日《国务院关于废止和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进行修订；

(32)《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关税条例》，根据2011年1月8日《国务院关于废止和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进行第一次修订，根据2013年12月7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进行第二次修订；

(33)《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根据2011年6月30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的决定》进行第六次修正；

(34)《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实施条例》，根据2011年7月19日《国务院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决定》进行第三次修订；

(35)《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根据2013年6月29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等十二部法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

(36)《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根据2012年11月9日《国务院关于修改和废止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进行第一次修订，根据2013年7月18日《国务院关于废止和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第二次修订；

(37)《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办法》，2012年12月10日财政部进行修订；

(38)《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根据2014年8月31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等五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39)《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根据2014年11月1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的决定》进行修正；

(40)《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规则》，2014年11月4日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中国国际商会修订并通过；

(41)《中国海事仲裁委员会仲裁规则》，2014年11月4日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中国国际商会修订并通过；

(42)《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根据2012年8月31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决定》进行第二次修正。

为此，我们根据广大读者和出版社的要求，按照国家有关部门最新制定、修订和修正的有关经济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和部门规章等，对原《经济法》的内容进行了较大范围的修订，出版《经济法》第2版。

《经济法》第2版由原书第1版各章作者进行修订。其中：第一章、第二章由杜鹏程修订编写，第三章由杜鹏程和陆明修订编写，第四章由严海修订编写，第五章由胡小明修订编写，第六章由李洁修订编写，第七章、第十一章由汪张林修订编写，第八章由杜蓓蕾修订编写，第九章由张云燕修订编写，第十章由陈小琼修订编写，第十二章由李玮玮修订编写，第十三章由陆明修订编写，第十四章由卞莉修订编写。全书最后由主编杜鹏程和陆明统一修订、修改和定稿。

《经济法》第2版的修订、编写和出版，得到了北京师范大学出版集团安徽大学出版社的大力支持和帮助，在此深表谢意！

《经济法》第2版在修订、编写过程中，除了严格按照最新制定、修订和修正的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外，我们还参考和借鉴了学者们有关经济法教学和研究的最新成果以及有关书目，在此也一并表示由衷的谢意！

由于水平有限，书中难免还存在着一些疏漏和不妥之处，敬请同行与读者批评指正。

杜鹏程

2015年6月

第1版前言

无论是在何种社会制度下,要实现市场经济的有效运行和健康发展,都需要有完备的法律体系建设作为基础。在我国,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逐步深入和市场经济体制的不断完善,我国的经济立法工作和经济法制建设逐步得以加强,经济法的教学与研究工作越来越受到人们的重视。经济法作为一门独立的课程,在我国高校法学专业和工商管理类、经济类等非法学专业广泛开设,并成为法学专业和工商管理类专业的一门核心课程或者主干课程。

目前关于我国法学专业开设的经济法课程应当包括的教学内容,法学界总体认识基本趋于一致,认为一般应当包括:经济法总论(包含经济法的产生和发展、经济法的概念和调整对象、经济法的地位、经济法的体系等)、经济法主体论(包含国民经济管理主体、公司企业等)、宏观调控法(包含计划法、价格法、统计法、会计法、审计法、财政法、税收法、金融法、能源法、对外贸易法、国有资产管理法、自然资源管理法等)、市场管理法(包含反不正当竞争法、反垄断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产品质量法、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等)及社会保障法等,基本上形成了一个比较完整的体系,并且和法学专业的商法、民法、知识产权法等课程的教学内容有明确的界限划分。而关于工商管理类专业经济法课程的教学内容如何设计,长期以来在工商管理学界甚或在工商管理类专业经济法课程任课教师中一直没有形成统一的认识,以致于不同的学校、不同的教师有不同的教学内容安排和教学偏好。加上专门针对工商管理类专业编写的经济法教材数量有限,很多情况下不得不采用法学专业的经济法教材,按照法学专业经济法课程的教学内容进行教学安排。而在法学专业开设的经济法课程的内容体系中,不少内容在工商管理类专业的其他课程中安排教学,有的甚至是作为一门独立的课程进行讲授。这样不仅造成与工商管理类专业其他课程教学内容的很多重复,而且由于教学时间的限制,学生毕业后在实际经营管理中需要重点掌握的一些“经营性”的经济法律法规知识也不能够深入地进行讲解,从而造成所学知识与实际需要的脱节,甚至出现“教师不好教,学生不好学”的情况。实践证明,这样不仅难以适应工商管理类专业人才培养目标的要求,而且也不利于工商管理类专业经济法课程教学内容体系的建设和完善。

实际上,由于培养目标的不同,对于工商管理类专业的学生来说,他们需要学习和掌

握的是能够解决企业经营管理实际问题的有关经济法律法规知识,没有必要像法专业的学生一样,严格按照法律部门的划分标准对经济法、民法、商法、知识产权法、诉讼法等都比较系统的学习。因此,如何从完善教学内容入手,探讨适应工商管理类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和课程体系建设的经济法课程教学改革的新路子,建立一个与企业经营管理活动密切相关的企业“经营性”经济法知识体系,是我们在长期的教学实践中经常思考的一个问题。本书的出版,在很大程度上反映了我们的教学改革基本思路。

基于上述认识,我们在编写本书时并没有沿袭传统的法律部门的划分标准,按照经济法总论、经济法主体论、宏观调控法、市场管理法、社会保障法等逻辑结构编写经济法的内容,而是重点对有关企业经营管理过程中遇到的经济法律问题归纳和整理,重点阐述了与公司企业组织及其行为有关的经济法律制度。全书分为十四章,具体包括:企业法(含个人独资企业法、合伙企业法、国有企业法)、公司法、外商投资企业法(含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外资企业法)、企业破产法、合同法、劳动合同法、商标法、专利法、证券法、票据法、市场规制法(含反不正当竞争法、反垄断法、产品质量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财政税收银行法、会计审计统计法和经济争议的仲裁和诉讼等。这样的内容安排,既包含了法专业的经济法和商法课程的部分内容,也包含了法专业的民法和知识产权法课程的部分内容,同时还涉及到诉讼法和非诉讼程序法的部分内容;既坚持了对工商管理类专业经济法课程教学内容体系安排的传统认识,同时也兼顾到了工商管理类专业人才培养目标的要求和经济法课程体系建设的需要。教师在讲授过程中,可根据教学时数及工商管理类各专业的课程体系安排和培养目标要求,有所侧重,有所取舍,但一般应把企业法、公司法、外商投资企业法、企业破产法、合同法、商标法、专利法、证券法、票据法、经济争议的仲裁和诉讼等章作为讲授的重点。

本书的编写,比较全面地反映了我国经济立法工作和经济法制建设的最新成果。近些年来,为了适应市场经济发展的需要,我国修订或者新颁布了许多经济法律法规,其中本书涉及到的比较重要的法律如《合伙企业法》(2006年8月修订)、《公司法》(2005年10月再次修订)、《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2001年3月再次修订)、《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2000年10月修订)、《外资企业法》(2000年10月修订)、《企业破产法》(2006年8月修订重新颁布)、《劳动合同法》(2007年6月新颁布)、《商标法》(2001年10月再次修订)、《专利法》(2008年12月再次修订)、《证券法》(2005年10月再次修订)、《票据法》(2004年8月修订)、《反垄断法》(2007年8月新颁布)、《产品质量法》(2000年7月修订)、《企业所得税法》(2007年3月新颁布)、《个人所得税法》(2007年12月再次修订)、《税收征收管理法》(2001年4月修订重新颁布)、《中国人民银行法》(2003年12月修订)、《商业银行法》(2003年12月修订)、《会计法》(1999年10月修订重新颁布)、《审计法》(2006年2月修订)、《统计法》(1996年5月修订)、《民事诉讼法》(2007年10月修订)等。本书严格按照最新颁布和最新修订的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编写。

本书在每章的最后均详细地列出了学习本章的主要参考文献,包括相关的比较重要的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便于读者查阅,了解和掌握更多的内容和信息。我们还在书中收集和整理了一些比较典型的案例,并对案例中涉及到的问题进行了分析,以便于读者理解和掌握有关知识要点。

参加本书编写的,均是来自安徽省部分高校长期从事工商管理类专业经济法课程教

学的任课教师。其中:第一章企业法、第二章公司法由安徽大学的杜鹏程编写,第三章外商投资企业法由杜鹏程和安徽大学的陆明编写,第四章企业破产法由安徽财经大学的严海编写,第五章合同法由安徽科技学院的胡小明编写,第六章劳动合同法由安徽理工大学的李洁编写,第七章商标法由安徽工程科技学院的汪张林编写,第八章专利法由安徽工程科技学院的杜蓓蕾编写,第九章证券法由安徽农业大学的张云燕编写,第十章票据法由安徽师范大学的陈小琼编写,第十一章市场规制法由汪张林编写,第十二章财政税收银行法由安徽工商职业学院的李玮玮编写,第十三章会计审计统计法由陆明编写,第十四章经济争议的仲裁和诉讼由合肥学院的卞莉编写。全书由主编杜鹏程和陆明统一修改定稿。

本书虽然主要是根据高等院校工商管理类专业经济法课程的教学需要进行编写的,但也适合作为经济类等非法专业的经济法教材进行使用,公司企业经营管理人員和其他相关部门工作人员也可以根据实际工作需要阅读,因此本书的读者并不限于工商管理类专业的学生,经济类等非法专业的学生及在公司企业和相关部门从事实际经济、管理工作的人员也可以成为本书的读者对象。

在本书成稿和出版之际,有幸得到安徽大学副校长、经济法专业博士生导师、著名经济法学专家王源扩教授的评审指导,并在百忙之中欣然为本书作序,在此致以深深的谢意!

本书的编写和出版还得到了安徽大学出版社的大力支持和帮助,在此深表谢意!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参考和借鉴了我国近些年来经济法教学和研究的新成果,我们在内容编写和体例设计上也作了一些有益的探索和思考,但由于水平有限,书中不妥之处在所难免,敬请同行与读者批评指正。

杜鹏程 陆明

2010年7月

目 录

第一章 企业法	1
第一节 个人独资企业法	1
第二节 合伙企业法	8
第三节 国有工业企业法	26
思考题	41
典型案例	41
阅读文献	46
第二章 公司法	47
第一节 公司法概述	47
第二节 有限责任公司	49
第三节 股份有限公司	57
第四节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和义务	72
第五节 公司债券	75
第六节 公司财务、会计	77
第七节 公司合并、分立和增资、减资	79
第八节 公司解散和清算	81
第九节 外国公司的分支机构	83
第十节 违反公司法的法律责任	84
思考题	87
典型案例	88
阅读文献	90
第三章 外商投资企业法	92
第一节 外商投资企业法概述	92
第二节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	97
第三节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	105
第四节 外资企业法	110
思考题	116

典型案例	116
阅读文献	118
第四章 企业破产法	120
第一节 企业破产法概述	120
第二节 申请和受理	122
第三节 管理人	124
第四节 债务人财产	127
第五节 破产费用和共益债务	131
第六节 债权申报	133
第七节 债权人会议	135
第八节 重整	139
第九节 和解	143
第十节 破产清算	146
第十一节 法律责任	150
思考题	151
典型案例	151
阅读文献	155
第五章 合同法	156
第一节 合同和合同法概述	156
第二节 合同的订立	161
第三节 合同的效力	165
第四节 合同的履行	168
第五节 合同的变更、转让与终止	173
第六节 合同的担保	177
第七节 违约责任	184
思考题	187
典型案例	187
阅读文献	190
第六章 劳动合同法	191
第一节 劳动合同法概述	191
第二节 劳动合同的订立	196
第三节 劳动合同的履行和变更	199
第四节 劳动合同的解除和终止	202
第五节 劳动合同法的特别规定	206
第六节 监督检查	211
第七节 法律责任	212
思考题	214
典型案例	214
阅读文献	215

第七章 商标法	216
第一节 商标和商标法概述	216
第二节 商标注册	221
第三节 商标权人的权利和义务	225
第四节 商标使用的管理	227
第五节 注册商标专用权的保护	228
思考题	233
典型案例	233
阅读文献	234
第八章 专利法	236
第一节 专利和专利法概述	236
第二节 专利权的主体和客体	238
第三节 授予专利权的条件和程序	243
第四节 专利权的期限、终止和无效	248
第五节 专利实施的强制许可	251
第六节 专利权的保护	253
思考题	258
典型案例	259
阅读文献	260
第九章 证券法	262
第一节 证券和证券法概述	262
第二节 证券的发行	264
第三节 证券的交易	268
第四节 上市公司收购	275
第五节 证券交易所	277
第六节 证券公司	279
第七节 证券监督管理机构	283
第八节 违反证券法的法律责任	285
思考题	286
典型案例	287
阅读文献	289
第十章 票据法	290
第一节 票据法律制度概述	290
第二节 汇票	299
第三节 本票	307
第四节 支票	309
第五节 涉外票据的法律适用	312
第六节 违反票据法的法律责任	313
思考题	314

典型案例	314
阅读文献	316
第十一章 市场规制法	317
第一节 反不正当竞争法	317
第二节 反垄断法	326
第三节 产品质量法	333
第四节 消费者权益保护法	342
思考题	354
典型案例	354
阅读文献	356
第十二章 财政税收银行法	358
第一节 财政法	358
第二节 税法	369
第三节 银行法	393
思考题	409
典型案例	410
阅读文献	412
第十三章 会计审计统计法	415
第一节 会计法	415
第二节 审计法	425
第三节 统计法	430
思考题	439
典型案例	440
阅读文献	441
第十四章 经济争议的仲裁和诉讼	442
第一节 经济争议的主要解决方式	442
第二节 经济争议的仲裁	450
第三节 经济争议的诉讼	457
思考题	466
典型案例	466
阅读文献	470
主要参考书目	472